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债券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导智能”或“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先导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导投资”）函告，获悉先导投资将其所持有本公司部分股份质押给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用于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股份补充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先导投资	是	8,000,000	2018年2月2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	天风证券	4.83%	用于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补充质押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先导投资持有公司股份165,546,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61%；本次质押股份8,0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83%，占公司总股本的1.82%；累计质押公司股份86,0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1.95%，占公司总股本的19.54%。

二、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情况

先导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其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事项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批，并获得《关于无锡先导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7〕192号），

核准先导投资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的可交换公司债券。

2017年5月26日，先导投资将其持有的5,700万股公司股份质押给债券受托管理人天风证券，用于对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之换股事宜进行担保。原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1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债券进展暨办理股权质押登记的公告》（编号：2017-065）。

2017年10月12日，先导投资将上述质押股份中的2,400万股解除质押。解除质押手续完成后，先导投资用于对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担保的股份数剩余3,300万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13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债券进展暨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编号：2017-089）。

2018年2月2日，先导投资将其持有的800万股公司股份质押给债券受托管理人天风证券，用于对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之换股事宜的补充质押。本次质押开始日期为2018年2月2日，占其所持股份比例的4.83%。

三、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无锡先导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5日